

民生视线·帮老年人远离“陷阱”(上)

花式“骗老”，谁在中招？

林丽鹇 吴科

如今，经常看到一些老年人受骗上当的新闻。理财欺诈、保健品推销、“以房养老”骗局，甚至传销、非法集资……特别是在互联网快速发展、人口加速老龄化这样一“快”一“老”的新趋势下，针对老年人的骗局也呈现出花样翻新、层出不穷的特点。即使媒体频频曝光提醒，即使不少老人文化程度较高，但仍会掉入陷阱，这背后有哪些社会原因与心理原因？老年人怎样才能远离陷阱？每个人都将老去，如何从制度层面堵漏洞、补短板，让老人们安享晚年？希望我们的报道能推动更多人关注这些问题。

——编者

“骗老”陷阱五花八门

除了保健品消费，收藏品投资、高额借款、高息理财也成为老年人受骗重灾区

“我妈一向勤俭，没想到买保健品这么肯花钱。”天津市河西区居民王霞无奈地说。她的母亲陈英娥今年65岁，是一名退休教师。“一开始她出去遛弯，经常拿回免费鸡蛋、香油、毛巾等，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王霞觉得这钱花得不值，劝母亲哪里不舒服就去医院看，不要听信保健品推销员的话。陈英娥却反驳：“我觉得有用就行，再说我花的是自己的退休金。有人买了十几万元的药呢，我也没多想，后来她买回几盒保健品，说是可以治疗高血压，花了她3个月的退休金——9000多元！”



人民视觉

处来。

当时，70岁的刘东和朋友一起到天津市某写字楼听投资理财课，高额回报让他心动。“儿子每月要还房贷，还要供孙子上学，压力很大，我想多帮帮他。”抱着侥幸心理，刘东投了3万元。没想到，半年后，刘东发现这里人去楼空，“别谈利息，本金也没了着落。”刘东叹口气。

随着中国进入老龄化社会，针对老年人的骗局越来越多。即便受过高等教育的老人，不少也难逃骗子“手掌心”。老年人为何这么容易被骗呢？

——缺少经济安全感。

六七十岁的老年人，是改革开放后居民收入水平持续增长的受益者，有一定储蓄，但普遍缺乏投资理财观念和知识。特别是年轻时没有个人养老规划，退休后收入锐减。很多人不仅指望不上子女，还可能被“啃老”，这让退休后的老年人倍感经济压力，缺乏财富安全感，容易落入骗子的圈套。

——心理需求被家人忽视。

朱蓓薇说，一些保健品公司利用老年人追求健康长寿或者患病又不愿意去医院的心理，通过销售人员游说，甚至是雇托儿设局欺骗。而家人往往忽视老年人的心理状态。“平常我们工作太忙，业余时间还得陪孩子上兴趣班，确实和父母交流的时间不多。”王霞说。

进入晚年，人的体力和精力都在衰退，需要家人关怀。“老年人对关爱、归属的渴求使得骗子有机可乘。”清华大学心理学系博士蔡浏阳说，“骗子们不会一开始就向老人推销保健品，其营销过程会针对老年人的特殊需求，循序渐进地骗取信任。”研究发现，年轻人通常根据对方的行为决定是否投资，但是老年人做决策时容易轻信看上去“靠谱”的面孔。

——正规老年服务市场发育不足。

陈英娥退休后不爱跳广场舞，也没什么去处。王霞说：“我偶尔陪她逛街，她总说那都是年轻人喜欢的东西，适合老人的商品太

少了。”目前，许多正规金融机构、营养机构、医疗机构等忽视老年群体需求，很少深入基层开展专门知识讲座，反而让不少骗子占领了这块市场。

蔡浏阳认为，老年人对传统媒体普遍有较高认同度，一些出现在电视或报纸上的假“专家”“教授”虽然屡被曝光，但还有很多老年人在鼓里。“应尽量多地科普相关知识，让老人接收正确的信息。”

——相关部门监管缺失。

“钱要不回来，骗子抓起来有啥用？”刘东感慨。“相关执法部门在处理老年人骗局案件时存在监管有漏洞、执法有盲区的现象。”中国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研究会副会长刘俊海说，很多案件不能及时处理，无法给老年人一个说法，再次伤害老年人。

据了解，监管部门打击违法推销保健品，主要看是否存在涉嫌虚假宣传、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无照经营等违法行为，但很多商家有正规的手续，销售人员往往暗地里向老年人肆意夸大功效，很难取证。对此，法律界人士建议，保健食品常常以会议形式营销，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禁止宾馆、厅堂等场馆机构出租房间用来从事违法经营活动。由工商、公安等部门联合建立房屋租赁信息实时登记平台，让上述场所保证不为保健食品虚假宣传、欺诈销售等会议营销活动提供场所，从硬件上斩断虚假宣传的销售链。

别让骗局继续害人
老年人伤财伤心又伤身，“骗老”竟成为一种新职业

“我爸总念叨钱白瞎了，有时候还自言自语，我真担心他会抑郁。”刘东的儿子刘建民很发愁。

“我妈只吃保健品，结果没控制住血压，造成视线模糊，去一趟医院，花了不少钱。”王霞说。

“老年人受骗后，自尊心也会受到伤害，对他人信任度明显降低，家庭成员如果处理不当，会给老人精神上造成很大压力，严重时可能会伴有抑郁、焦虑等心理问题，陷入消极状态。”蔡浏阳说。

针对老年人的骗局往往给受骗老人及其家庭造成很大危害。有的老人被騙走多年积蓄，家庭生活陷入困境，家人关系紧张；有的因服用保健品不当而出现身体不适，甚至人财两空。

更严重的是对社会的危害。由于违法成本远远小于违法收益，行骗老年人竟然成为一种新“职业”，一些年轻人甘愿充当陌生老年人的“孙子孙女”骗钱谋生，不寻求正当职业发展。“高收益使违法分子猖獗，污染社会风气，助长不劳而获、见利忘义的不良风气，产生极其恶劣的社会影响。”刘俊海直言。

蔡浏阳建议，如果家中老年人被骗，家人不应一味责备，而应给予足够的关爱，多陪伴老人，理解老人的心理需求，多沟通交流。在日常生活中多为老人普及知识，给予适当提醒。此外，子女与其责怪老人，不如向消费者协会投诉维权，或到公安机关报案。

“老年人普遍缺乏自我保护意识，迷信理财产品、保健品，其实天上哪里会掉馅饼呢？”刘俊海提醒受骗老年人及亲属，要注意保存证据，如协议书、保证书等。

“相关监管执法部门，比如工商、食药监、公安等，应铸造监管合力，消除监管盲区，形成监管网络，针对老年人骗局建立无缝衔接的预防和打击机制。”刘俊海说，消费者协会也要做好消费者教育工作，按时发布消费警示；投资者保护公司、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应加强老年人风险教育工作，实现协同共治。

此外，社区等基层组织以及老年人子女也要从多方面入手，帮助老年人了解新信息、认清骗局、提高警惕，为老年人“扎好篱笆，看紧钱袋”。

让“拿工具的”不输“握笔杆的”
李心萍

倍率一直在1.5以上，高级技工的求人倍率甚至达到2以上的水平，供需矛盾突出。

我国已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要实现制造业转型升级，一支高质量的技工队伍不可或缺。完美的理念、先进的设计，通过技工的巧手才能实现，否则只能停留在图纸上。德国制造业在世界上处于领先水平，这与其重视职业技能教育密不可分，职业教育常被人们视为德国经济发展的“秘密武器”。在我国，目前技能人才规模、结构、质量都无法满足高质量发展的需求。技工人才，正成为制约制造业转型升级的一块短板。

补上技工人才短板，培养高质量的技工队伍，转变技工“没面子”的观念最关键。转变观念，离不开评价体系这个指挥棒，真正做到“拿工具的”不输“握笔杆的”，让高技能人才与教授、工程师一样得到社会的认可，拥有同等的

社会荣誉感。只有在全社会营造出尊重技能劳动者、弘扬工匠精神的氛围，才能让越来越多的年轻人真正愿意学技能、当技工，我们的技工队伍才能不断壮大，才有可能从中培育出大国工匠。一流的产品离不开一流的技工，中国制造业要摆脱“质量一般”的形象，靠的是技工的工匠精神，靠的是“毫发毕现”的绝活妙技。

今天，中国正从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迈进，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需要一支拥有现代科技知识、精湛技艺技能和较强创新能力的高质量技工队伍。同时，我们也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有条件更好地为高技能人才提供成长、成才、实现人生价值的发展空间。相信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正迎来生机盎然的春天。

身份明确了，监管还要进一步加强。“决不能等到老百姓都把车买回家了、开上路了再查。”张柱庭认为，对于电动三轮车乱象，最重要的是从源头加大打击力度，质检等部门在生产、销售、改装环节就应该制止非标车辆。此外，在上路环节，还应做好登记备案以摸清底数、方便监管。张柱庭介绍，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将非机动车是否登记的立法权授权给了省级政府，“但到目前为止，全国只有北京等7个地方有登记制度，大部分地方对电动车依然没有立法。”

监管方式也可以有所创新。2016年12月起，北京开始对每辆快递电动三轮车安装“身份证”，未来还将建立车辆管理平台，为快递车辆加装GPS系统，通过技术创新加强管理能力，这样的监管方式有望被更多城市效仿。张柱庭建议，应当按照“共建共享共治”的思路来治理，参照共享单车的模式让共享企业来解决，实行“总量控制、监管企业、增量合规、存量替代”的制度，共享之后，市民不再有购买需求，共享企业供给，政府监管几个平台企业会比管无数市民更有效。

明确身份，监管创新，从源头加强安全管理

那么，如何让电动三轮车更安全？“首当其冲的，是要明确电动三轮车的属性，即到底是机动车还是非机动车。”张柱庭回忆，2004年《道路交通安全法》立法时，大家对此就探讨颇多，“把它划入机动车，在机动车道上它容易受到汽车的侵害；划入非机动车，在非机动车道上它又容易伤害人力车的骑行者和行人。因此，最终属于非机动车但必须先限制它的速度、重量、外廓尺寸，从而不致给他人造成较大伤害。”

明确属性，与分类管理并不冲突。黄海波认为，鉴于目前低速电动车确实无法满足一些用户的实际需求，可以将电动三轮车依据速度不同分为机动车、非机动车两类，并“各行其道”。张柱庭认为，确定标准应当经过慎重的评估，在方便快捷与安全产生冲突时，应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不过，可以先给快递员开一个口子，适当放宽标准以适应快件运输，同时明确要求快递企业参保安全生产责任险等险种。”《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也对车速限值、整车质量、脚踏骑行能力等技术指标进行了调整完善。

走进北京市朝阳区一家店铺，记者了解到，该品牌电动三轮车的速度一般在30公里/时以上，如果再多加些钱，还能买到更快时速的电动三轮车。而按照目前我国相关法律及标准的规定，只有设计速度在20公里/时以下的才是合法合规的车辆。最近公示的《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将电动自行车的最高车速限定为不超过25公里/时。据北京市有关部门统计，全市约400万台电动车（含两轮、三轮）中，符合标准的仅80万台左右。除去速度问题，部分车辆体积过大、车况不佳、刹车失灵、安全警示灯不明显等也造成了不小的安全隐患。

那么，一旦出了交通事故怎么办？在电动车使用较多的快递行业，记者了解到，多数快递公司并没给这些电动三轮车上保险。

“一旦造成交通事故，法院审理时又往往将超出限值的非标电动车判定为机动车，并参照机动车标准确定民事赔偿责任。”北京市律师协会交通管理与运输专业委员会秘书长黄海波告诉记者，不少电动三轮车车主属于“弱势群体”，经济实力有限，一旦发生事故，通常无力支付医疗和赔偿费用，甚至弃车逃逸，“上保险既是对车主利益的保护，也能确保事故第三人有赔偿的保障。”

明确身份，监管创新，从源头加强安全管理

那么，如何让电动三轮车更安全？“首当其冲的，是要明确电动三轮车的属性，即到底是机动车还是非机动车。”张柱庭回忆，2004年《道路交通安全法》立法时，大家对此就探讨颇多，“把它划入机动车，在机动车道上它容易受到汽车的侵害；划入非机动车，在非机动车道上它又容易伤害人力车的骑行者和行人。因此，最终属于非机动车但必须先限制它的速度、重量、外廓尺寸，从而不致给他人造成较大伤害。”

明确属性，与分类管理并不冲突。黄海波认为，鉴于目前低速电动车确实无法满足一些用户的实际需求，可以将电动三轮车依据速度不同分为机动车、非机动车两类，并“各行其道”。张柱庭认为，确定标准应当经过慎重的评估，在方便快捷与安全产生冲突时，应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不过，可以先给快递员开一个口子，适当放宽标准以适应快件运输，同时明确要求快递企业参保安全生产责任险等险种。”《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也对车速限值、整车质量、脚踏骑行能力等技术指标进行了调整完善。

身份明确了，监管还要进一步加强。“决不能等到老百姓都把车买回家了、开上路了再查。”张柱庭认为，对于电动三轮车乱象，最重要的是从源头加大打击力度，质检等部门在生产、销售、改装环节就应该制止非标车辆。此外，在上路环节，还应做好登记备案以摸清底数、方便监管。张柱庭介绍，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将非机动车是否登记的立法权授权给了省级政府，“但到目前为止，全国只有北京等7个地方有登记制度，大部分地方对电动车依然没有立法。”

监管方式也可以有所创新。2016年12月起，北京开始对每辆快递电动三轮车安装“身份证”，未来还将建立车辆管理平台，为快递车辆加装GPS系统，通过技术创新加强管理能力，这样的监管方式有望被更多城市效仿。张柱庭建议，应当按照“共建共享共治”的思路来治理，参照共享单车的模式让共享企业来解决，实行“总量控制、监管企业、增量合规、存量替代”的制度，共享之后，市民不再有购买需求，共享企业供给，政府监管几个平台企业会比管无数市民更有效。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多棱镜

1月16日，由工信部等部门制定的《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国家标准报批稿面向社会公示。其实，除了两轮的电动自行车之外，电动三轮车的用途也很广泛。送快递的、送桶装水的、收垃圾的、送孩子用的、残疾人老年人自用的……用途各异、品牌繁杂的电动三轮车让人眼花缭乱。在给人们的生活带来便捷的同时，电动三轮车的安全隐患也不容忽视。

速度过快，门槛太低，推高安全隐

走上街头不难发现，许多电动三轮车车主“怎么方便怎么开”：闯灯、逆行、随意调头、在人行道和机动车道横冲直撞、在非机动车道乱停乱放……“电动三轮车机动灵活，能走街串巷，满足了快递及城市配送等业态的需要。”交通运输部干部管理学院教授张柱庭说，市民骑电动三轮车技术简单，不用考驾驶证，即使违规了被查到，最多只能罚50元。在有些城市，电动自行车造成的交通事故往往占非机动车事故的六成以上。在不少市民眼中，电动三轮车已成为新的“马路杀手”。

在方便快捷与安全产生冲突时，应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

电动三轮车，悠着点！

本报记者 刘志强

走进北京市朝阳区一家店铺，记者了解到，该品牌电动三轮车的速度一般在30公里/时以上，如果再多加些钱，还能买到更快时速的电动三轮车。而按照目前我国相关法律及标准的规定，只有设计速度在20公里/时以下的才是合法合规的车辆。最近公示的《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将电动自行车的最高车速限定为不超过25公里/时。据北京市有关部门统计，全市约400万台电动车（含两轮、三轮）中，符合标准的仅80万台左右。除去速度问题，部分车辆体积过大、车况不佳、刹车失灵、安全警示灯不明显等也造成了不小的安全隐患。

那么，一旦出了交通事故怎么办？在电动车使用较多的快递行业，记者了解到，多数快递公司并没给这些电动三轮车上保险。

“一旦造成交通事故，法院审理时又往往将超出限值的非标电动车判定为机动车，并参照机动车标准确定民事赔偿责任。”北京市律师协会交通管理与运输专业委员会秘书长黄海波告诉记者，不少电动三轮车车主属于“弱势群体”，经济实力有限，一旦发生事故，通常无力支付医疗和赔偿费用，甚至弃车逃逸，“上保险既是对车主利益的保护，也能确保事故第三人有赔偿的保障。”

明确身份，监管创新，从源头加强安全管理

那么，如何让电动三轮车更安全？“首当其冲的，是要明确电动三轮车的属性，即到底是机动车还是非机动车。”张柱庭回忆，2004年《道路交通安全法》立法时，大家对此就探讨颇多，“把它划入机动车，在机动车道上它容易受到汽车的侵害；划入非机动车，在非机动车道上它又容易伤害人力车的骑行者和行人。因此，最终属于非机动车但必须先限制它的速度、重量、外廓尺寸，从而不致给他人造成较大伤害。”

明确属性，与分类管理并不冲突。黄海波认为，鉴于目前低速电动车确实无法满足一些用户的实际需求，可以将电动三轮车依据速度不同分为机动车、非机动车两类，并“各行其道”。张柱庭认为，确定标准应当经过慎重的评估，在方便快捷与安全产生冲突时，应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不过，可以先给快递员开一个口子，适当放宽标准以适应快件运输，同时明确要求快递企业参保安全生产责任险等险种。”《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也对车速限值、整车质量、脚踏骑行能力等技术指标进行了调整完善。

身份明确了，监管还要进一步加强。“决不能等到老百姓都把车买回家了、开上路了再查。”张柱庭认为，对于电动三轮车乱象，最重要的是从源头加大打击力度，质检等部门在生产、销售、改装环节就应该制止非标车辆。此外，在上路环节，还应做好登记备案以摸清底数、方便监管。张柱庭介绍，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将非机动车是否登记的立法权授权给了省级政府，“但到目前为止，全国只有北京等7个地方有登记制度，大部分地方对电动车依然没有立法。”

监管方式也可以有所创新。2016年12月起，北京开始对每辆快递电动三轮车安装“身份证”，未来还将建立车辆管理平台，为快递车辆加装GPS系统，通过技术创新加强管理能力，这样的监管方式有望被更多城市效仿。张柱庭建议，应当按照“共建共享共治”的思路来治理，参照共享单车的模式让共享企业来解决，实行“总量控制、监管企业、增量合规、存量替代”的制度，共享之后，市民不再有购买需求，共享企业供给，政府监管几个平台企业会比管无数市民更有效。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

本版责任编辑：李心萍
电子信箱：mszkrmrb@sina.com